

中華植物保護學會 函

會址：41362 臺中市霧峰區萬豐里中正路 189 號
立案字號：8355575
聯絡人：李瑋崧
聯絡電話：04-23317535
電子信箱：weisungli@tari.gov.tw

受文者：國立嘉義大學植物醫學系暨研究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6 日

發文字號：中植保字第 112007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第三屆植物病蟲害情蒐競賽活動』推廣計畫

主旨：本學會擬辦理『第三屆植物病蟲害情蒐競賽活動』，惠請轉知所屬符合參賽資格者踴躍參加。

說明：

- 一、 中華植物保護學會訂於 112 年 3 月 1 日（星期三）至 9 月 30 日（星期六）辦理第三屆植物病蟲害情蒐競賽活動，惠請貴單位所屬符合參賽資格者能不吝參與此次活動，特此感謝。
- 二、 本競賽活動分專家組與社會組二組，專家組取 10 名，社會組取 14 名，分別給予敍獎，分組參賽資格及獎項請參照附件。
- 三、 參賽者須先於手機安裝植物病蟲害情蒐 APP，登入檢核完成後即可參賽，參賽即於比賽時程內以該 APP 進行病蟲害照片攝影及上傳，評審評定後將於 112 年 11 月 1 日（星期三）上午 9:00（暫訂）公布得獎名單。
- 四、 詳細報名、評分規範、範例及 APP 安裝及使用方式，請細閱附件。
- 五、 敬請轉知所屬踴躍參加，實感德便。

正本：行政院農委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行政院農委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基隆分局、行政院農委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新竹分局、行政院農委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臺中分局、行政院農委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高雄分局、行政院農委會農業試驗所、行政院農委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行政院農委會種苗改

良繁殖場、行政院農委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行政院農委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行政院農委會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行政院農委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行政院農委會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行政院農委會花蓮區農業改良場、行政院農委會臺東區農業改良場、行政院農委會茶業改良場、行政院農委會林業試驗所、國立臺灣大學植物病理與微生物學系、國立臺灣大學昆蟲學系、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國立中興大學植物病理學系、國立中興大學昆蟲學系、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推廣中心、國立嘉義大學植物醫學系暨研究所、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植物醫學系、臺灣植物保護工業同業公會

副本：蔡秘書長志濃、總務組

理事長 謝廷芳

『第三屆植物病蟲害情蒐競賽活動』推廣計畫

活動宗旨：

本活動旨在鼓勵植物保護界相關人員，群策群力參與建構臺灣植物病蟲害發生之基礎資料，透過手機 APP 傳輸現地植物病蟲害相關圖片，記錄植物病蟲害發生種類、發生時期、地理位置等資訊，以作為未來輔助植保界同行或植物醫生進行田間即時診斷病蟲害種類的有力輔助工具。

活動特性：

3C 時代，資訊無遠弗屆，時間躍然於彈指間分秒必爭，運用智慧型手機的普遍性與方便性，建立我國植物病蟲害發生之基礎資料庫，未來與農業病蟲害智能管理系統(<https://azai.tari.gov.tw/index.html>)串接，為後續推動 AI 辨識系統打下圖檔資料基礎。

活動辦法：

參賽資格

專家組：

- (一)公立或依法立案之私立獨立學院以上學校，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獨立學院以上學校生物相關科系所教師：如昆蟲、植物病理、植物醫學等系所學程的專任或兼任教師(含退休教師或擔任科技部計畫之博士後研究員)。
- (二)在各級政府機關農業部門(農委會、防檢局、水保局、農試改良場所、種苗場、茶改場、農糧署、縣市政府農業局等)之正職人員(含退休人員)。
- (三)符合上述任一條件者均可申請 APP 帳號，須上傳「本人」身分確認證件以完成註冊程序。
- (四)為維護參賽公平性，評審團專家不得參賽。

社會組：

- (一)公立或依法立案之私立獨立學院以上學校，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獨立學院以上學校昆蟲、植物保護、植物病理、植物病理與微生物、植物病蟲害、植物醫學或農藝、園藝等農業相關系所學程就讀中或已畢業的專士、學士、碩士或博士，須提供學生證或畢業證書證明其身分。
- (二)儲備植物醫師，以及在各級政府農業研究部門各單位，協助植物病蟲害研究之相關工作人員(如科技部計畫助理或臨時人員等)，須提供工作證明或能證明其身分者。
- (三)領有有效農藥管理人員證書者，須提供證書證明其身分。
- (四)符合上述任一條件者均可申請 APP 帳號，須上傳「本人」身分確認證件以完成註冊程序。
- (五)符合專家組身分者不得跨組報名社會組。

比賽資格

- (一)上傳內容設限為農業(含植物)病蟲害。
- (二)評閱委員若評核參賽者所上傳之圖片及文字資料有誤或不明確、不完整者，不

予計分且不另行通知退件。

- (三) 參賽者於參加本活動同時，即同意接受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規範。如有違反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行為，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並對於任何破壞本活動之人身攻擊、謾罵、轉貼、違反公序良俗等內容，將一律刪除。
- (四) 參賽者所上傳照片皆需親自拍照與上傳。若上傳內容有違反著作權相關法令規範，參賽者需自負法律相關責任。主辦單位保留隨時修改、增刪、或停止該參賽者參與活動的權利。

參賽辦法

- (一) 欲參賽者，請至植物病蟲害情蒐 APP(比賽官網)簽署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後，提供畢業證書電子檔或相關證明文件，並留下帳號、密碼、姓名(中文名)、電子信箱、電話及所屬單位等相關資料，即完成帳號申請。以上資料將經由中華植物保護學會總務組組長李瑋崧審核是否符合參賽資格，通過與否均以電子郵件通知。
- (二) 完成參賽資格手續後，即可登入植物病蟲害情蒐 APP(比賽官網)，並在同意無償提供農業病蟲害智能管理系統授權聲明書後，即可開始上傳資料。(APP 登入時需先簽署聲明書後才可使用)
- (三) 中華植物保護學會將遴選植保界專家學者組成專業評審團，賽後擬致贈感謝狀及禮品予評審專家。

參賽整體時程

第二屆植物病蟲害情蒐競賽活動自 112 年 3 月 1 日(星期三)開始，至比賽收件日 112 年 9 月 30 日(星期六)24:00 為止，經審核註冊成功者，在上述參賽時程內上傳案件即會被進行評選及計分。

評選方式

評分方式：

- 一、 評分由評審委員依照投稿的(1)作物名稱正確性、(2)病蟲害名稱正確性、(3)照片清晰度、(4)可辨識度等層次評分，每筆投稿最高 5 分。若作物與病蟲害名稱若無得分，即判定該筆投稿資料失格。一筆資料可上傳 5~10 張照片。
- 二、 每筆投稿以第 1 張照片為評分基礎，超過 1 張照片者為加分項目，惟第 1 張照片如評定 0 分則不須再往下評定，第 2 張照片起須與第 1 張照片拍攝角度可明顯區分，後續各照片亦同，合格照片每張酌予加分，加分至該筆投稿滿分 5 分為止。
- 三、 同一地點以相同作物病蟲害重複照像投稿者，嚴重者酌予扣除參賽積分，或取消參賽資格。
- 四、 為避免部分病蟲害照片難以判定，除作物「病徵」外，參賽者須儘可能拍攝「病兆」或「鏡檢」照片，而潛藏於作物內的蟲害(如：蟲癟、果實蠅、斑潛蠅等)除為害特徵外，亦請參賽者儘可能將害蟲挑出以拍攝蟲體或鏡檢照片。
- 五、 所有認定方式以評審委員或主辦單位單向認定，投稿即為認同此規則不得異

議。

[註]：植物病蟲害情蒐競賽活動每一筆參賽檔案之第一張照片於病蟲害發生地點拍攝後，可暫存於個人檔案，病蟲害經採集回實驗室鏡檢鑑定之照片可後續上傳於該筆資料作為補充，經按「送出審核」確認送出後，即視同送出參賽無法修改該筆資料。評審委員將開始進行評核計分，至比賽終止日系統將結算個人所得分數。

獎勵辦法

(一) 獎勵獎項與獎品將在民國 112 年 3 月 1 日(三) 上午 9:00 公布於植物病蟲害情蒐 APP 程式(比賽官網)、中華植物保護學會與農業害蟲智能管理決策系統臉書粉絲團。

(二) 得獎名單將在民國 112 年 11 月 1 日(三) 上午 9:00(暫訂)公布於植物病蟲害情蒐 APP 程式(比賽官網)、中華植物保護學會與農業害蟲智能管理決策系統臉書粉絲團。獎品將於植物保護學會年會時(每年 11 月中下旬)頒發。

競賽獎項

⊕ 專家組：

前十名獲獎者，第一名獲頒獎狀及價值 3500 元全聯禮券，第二名獲頒獎狀及價值 2500 元全聯禮券，第三名獲頒獎狀及價值 1500 元全聯禮券，第四至十名每人獲頒感謝狀以及全聯壹仟元禮券各乙張。

⊕ 社會組：

前十四名獲獎者，第一名獲頒獎狀及價值 5000 元全聯禮券，第二名獲頒獎狀及價值 4000 元全聯禮券，第三名獲頒獎狀及價值 3000 元全聯禮券，第四名獲頒獎狀及價值 2000 元全聯禮券，第五名獲頒獎狀及價值 1500 元全聯禮券，第六至十四名每人獲頒感謝狀以及 1000 元全聯禮券各乙張。

*主辦單位擁有變更(同等價值)獎項之權利。

注意事項

(一) 主辦單位有權運用參賽者上傳之照片內容。

(二) 所有中獎資格，須經主辦單位查驗合格，方為有效。

(三) 主辦單位保留變更獎項之權利以及中獎資格審核最終權利。

(四) 本活動僅限中華民國國民參加。

(五) 獎品將於活動結束後一個月內以 e-mail 或電話通知中獎者領取，必要時主辦單位得請得獎者出示相關文件證明以確認身分。

* 中獎資格不得轉讓或出售他人。

APP 下載：

APP store: <https://reurl.cc/e3epZx>

google play: <https://reurl.cc/Wr5bML>

● 植物病蟲害情蒐 APP_使用手冊(2022 版)

<https://reurl.cc/3ozaER>

